

李海兵老师修改清单：

1.说明原有水源井建设运行历史沿革，核实并明确该水源保护区或保护范围的批复情况、批复的保护区范围及存在的环境问题。

回复：添加说明原有水源井建设运行历史沿革，未设施水源保护区，且无批复情况，见 P8 项目由来。

2.补充原有水源井、新建水源井的位置关系，明确本次新建水源井与周边最近居民区的距离。

回复：补充原有水源井、新建水源井的位置，明确本次新建水源井与周边最近居民区的距离，见 P8。

3.报告中提出“本项目为地下水开采项目，不在地下水开采重点管控区”，核实乌海市地下水开采重点管控区的划分情况。

回复：在附图 14 补充本项目与地下水开采重点管控单元位置关系图，见 P74。

4.细化项目由来，铁西片区（包含五虎山工矿企业及居民）征拆之后还由供水需求吗，核实迁建水源地的必要性；补充说明本次水源地供水范围、供水人口、需水量等基本情况，进而重新核实取水量。

回复：添加说明项目情况，见 P8 项目由来。

5.细化本次新建水源井的水文地质情况，根据水源地级别（按照取水量估算，供水人口大于 1000 人，应该属于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建议参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 338-2018 代替 HJ_T 338-2007）中单井保护区经验值法，结合含水层介质类型，初步估算保护区范围，进而核实保护区范围内存在的环境风险源分布情况（包括工矿企业、居民区、耕地、道路管线等），防止项目建成后出现保护区范围内无法整治的状况。

回复：当地主管部门并未对本项目两眼水源井规划划分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源井是为企业及居民混合供水，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如果在报告中提出划分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的内容，与分类管理名录（涉及环境敏感区的需做报告书）也有冲突。

6.核实项目水源井永久占地的土地性质及执行标准。细化项目区域生态现状调查，核实植被盖度，明确本项目生态恢复措施的恢复目标。

回复：核实项目水源井永久占地的土地性质及执行标准，见 P24；添加核实

植被盖度，见 P20。明确本项目生态恢复措施的恢复目标，见 P39。

7.核实项目弃方量，明确运至的填埋场名称、距离等；细化项目钻井产生的泥浆固化方式及处置去向。

回复：核实项目弃方量，明确运至的填埋场名称、距离，见 P8；细化项目钻井产生的泥浆固化方式及处置去向，见 P37。

8.地下水专篇中明确地下水现状监测布设的 2 个水质监测点名称、水井功能，说明地下水监测汇总超标因子的超标原因。

回复：明确地下水现状监测布设的 2 个水质监测点名称、水井功能，说明地下水监测汇总超标因子的超标原因，见 P56~59。



荀彦平老师修改清单：

1.项目名称为乌达区协鑫东立颗粒硅及配套项目水源井改迁工程，字面含义为企业配套生活供水工程，报告表述为迁改原有供水管线并新建2眼水源井置换原有水源井以满足五虎山工矿企业及居民生活用水需求，建议进一步核实本工程供水范围。

回复：添加说明项目情况，见P8项目由来。

2.补充乌达区地下水超采区范围，与本工程进行叠图分析；分析本工程与当地水资源规划、供水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回复：在附图14补充本项目与地下水开采重点管控单元位置关系图，见P74。

3.完善项目组成表，明确取水井区域地下水埋深，核实40米井深能否实现取水深度45米；细化施工生活场地依托农村居民点分布情况核实施工便道能否依托现有道路，完善工程占地确定过程。

回复：明确取水井区域地下水埋深，与建设单位沟通核实，取水井深为200m；细化施工生活场地依托农村居民点分布情况，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管线附近无现有道路，需新建施工便道，完善工程占地，见P9。

4.补充当地冻土深度，细化说清管道试压排水、洗井排水回用方式；基于现状植被情况核实植被恢复方案。

回复：补充当地冻土深度，见P54；细化说清管道试压排水、洗井排水回用方式，见P42；基于现状植被情况核实植被恢复方案，见P39。

5.核实居民点噪声是否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限值；核实泥浆池是否采用土工膜防渗处理。

回复：核实居民点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限值，见P28；泥浆池底部并采用土工膜防渗处理，见P9。

6.规范污染防治措施相关表述，核实是否涉及交通线和城区路面、绿化带；

回复：不涉及交通线和城区路面、绿化带，将相关表述删除，见P39。

7.核实S2水井氨氮等超标情况，明确与水源井取水层位水质的关联性；补充水源井区域地下水储量情况，完善本项目建设对区域地下水水量水位影响分析内容。

回复：补充核实现状监测数据，说明超标原因，见P58；补充水源井区域地

下水储量情况，完善本项目建设对区域地下水水量水位影响分析内容，见 P60。

荀子

宋艳红老师修改清单：

1.根据乌海市声环境功能区划核实声环境执行标准；

回复：核实声环境执行标准为1类，见P21。

2.核实本项目运营期有无水泵等噪声源，相应核实运营期噪声影响分析及对策；

回复：核实运营期有水泵噪声源，相应核实运营期噪声影响分析及对策见P38。

3.完善地下水现状监测内容。

回复：完善地下水现状监测内容，见P56



内蒙古无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